打造乡村全面振兴示范高地

长三角和美乡村建设导引来了

□见习记者　张栎元

近日，长三角三省一市农业农村部门共同发布《长三角地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导引（试行）》（以下简称《导引》）。《导引》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理念，以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为引领，以美丽乡村为底色，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抓手，以农民农村共同富裕为目标，协同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振兴”，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打造乡村全面振兴示范高地。

在产业兴旺方面，《导引》强调依托各地资源禀赋，开发特色乡土资源，培育农林牧渔主导产业，并鼓励农民广泛参与，从乡村“土特产”中深度受益。实施全程标准化生产及农产品质量追溯，推广绿色生产技术和跨区域疫病防控，发展集约化、绿色健康养殖及生态高效种植模式。同时，推广适合当地的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因地制宜发展智能温室等数字化设施。倡导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搭建服务平台，发展农产品电商新业态，发展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乡村招才引资行动，创新乡村产业投融资模式，拓宽营销渠道，打造市场化运营特色品牌，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和可持续发展。

在乡村宜居方面，《导引》要求加强村庄规划，完善农房改造、供水稳定、能源清洁、交通畅通、数字新基建等基础设施，为乡村居民提供便利的生活条件。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挖掘当地特色文化，鼓励设计下乡、艺术下乡，开展“艺术乡建”，通过开展乡村绿化美化、水域治理和美化、打造美丽河湖等措施，提升乡村的整体风貌和生态环境质量。

在生活富裕方面，《导引》要求通过发展特色产业、拓宽就业渠道等方式，提高农民经济收入，并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涵盖教育托育、养老服务、健康卫生、就业创业、救助帮扶和便民服务等多个方面，以提升乡村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同时，加强社会治理，推进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融合，加强平安建设，建立防汛防台、地质灾害、森林防火、农村消防、安全生产、安全通行、食品安全等服务体系和应急处置机制。

在乡风文明建设上，《导引》要求加强“四治”融合、文明善治，推动社会和谐，加强文化供给、传承活态和文明风尚普及。

在机制保障上，《导引》要求建立健全农民参与机制、多元投入机制、协同推进机制、乡村运营机制、长效管护机制，推动农民群众愿参与、能参与、会参与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新闻链接

《导引》的这些内容很实用

产业融合

结合各地资源禀赋，开发特色乡土资源，培育农林牧渔主导产业，发展农民广泛参与、深度受益的乡村“土特产”，包括有形的农产品和无形的生态资源、文化资源和人力资源。

推广水产良种，工厂化养殖等集约化养殖模式以及稻渔综合种养等绿色健康养殖模式。发展木本粮油生态高效种植模式和林下经济立体复合经营模式。

推广适合当地的农业生产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因地制宜发展智能温室等数字化设施，引导发展乡村数字经济，推进未来农场、数字农业工厂（基地）建设。

推进有条件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业龙头企业等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

建有益农信息社、村邮站、物流配送服务点等服务平台，发展农产品电商直采、定制生菜等模式，培育直播带货、社区团购、跨境电商等农产品电商新业态，拓展农（副、特）产品、旅游资源等营销渠道。

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加工。积极发展文化产业，推进农文旅融合，结合农时节气、地方特色推广休闲旅游精品线和美丽乡村风景线；合理利用农田、森林、湿地和水利工程等资源和设施，发展休闲观光、创意农业、乡村研学、红色旅游、乡村露营、康复疗养、运动健康、养生养老、乡土文化与农事体验、庭院经济等乡村新业态新模式。建设产业融合特色鲜明、融合模式清晰、产业集聚发展、利益联结紧密、配套服务完善、组织管理高效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园区，引领农村产业融合发展。

乡村经营

推进农村土地、林地经营权规范流转，推行“连片流转+土地整治+农业标准地”；推广“小田变大田”，发展规模化经济。

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挖掘乡村多元价值，明确绿色转型作为鲜明导向，推动清洁低碳农业发展，拓宽“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通道。

发展壮大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合作经营，联结带动小农户合作经营、共同增收，帮助低收入农户发展生产。

利用闲置农房建设“共享办公”“共享创业”及人才居住空间，构建线上线下众创空间；做好“新农人”培育，扎实推进乡土人才业务能力全面提升。

创新乡村产业投融资模式，引入专业力量开展专业化乡村经营，打造市场化运营特色品牌，培育村庄品牌、农产品品牌、节庆活动品牌。

教育托育

等级幼儿园、义务教育标准化教学设施满足适龄儿童接受学前三年教育和义务教育的需求。

整合资源，因地制宜配置托育设施或场所，完善幼儿活动室内空间、儿童游戏场所等，提供线下或线上育幼家庭指导服务。全面落实儿童友好理念，一体推进适儿化改造或建设，因地制宜打造儿童友好场景。

养老服务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率100%。落实低收入家庭60周岁以上失能、失智及生活能够自理的高龄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

提供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的多元化养老服务，建有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老年活动场所、老年食堂并正常运行。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发展农村互助养老，健全独居老人巡访关爱机制。

实施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智能化改造，为老年人提供生活远程关注、健康动态监测、意外紧急呼叫等智慧养老服务。

健康卫生

户籍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应保尽保。

常住人口1000人以上行政村建有村卫生室（卫生服务站），从业人员应具备乡村医生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建立15分钟医疗服务圈。服务人口较少、地理位置偏远的行政村，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巡回医疗或由邻（联）村卫生室延伸等方式提供服务。村民人人享有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治、妇幼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供健康咨询、预约就医等个性化服务。鼓励开设远程网络诊疗平台，支持在村卫生室（卫生服务站）设置“云诊室”，能提供上级医院医师远程诊疗服务。

建设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体育活动室、多功能运动场、健身广场、健身路径、健身房等室内、室外健身场地设施。组建群众性体育健身团队，组织开展体育技能培训、健身知识讲座、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等体育服务。

就业创业

组织村民参加农民职业素质和职业技能、数字素养提升等就业创业培训。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促进有劳动能力低收入农户家庭就业。

收集并发布职业供求信息，提供就业政策法规咨询、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等服务；为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提供就业援助服务。

推动建立劳动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有序开展劳动关系协调、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维权等权益保护活动。

便民服务

建有具备办公议事、活动组织、教育宣传、文体娱乐、党务服务、基本公共服务、便民服务等功能的村级综合服务场所。建立群众办事代办机制，推进日常事务“网上办”“掌上办”，基本实现村民办事不出村。

设有商贸服务网点；乡村农贸市场干净整洁、规范有序。建有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或快递自提点，布放智能箱或快递存放架。

提供水电气费代收代缴、电器维修等便民服务。

文化供给

按照需求，建设文化活动中心（含农家书屋、图书室）、文化广场、科普园地、乡村戏台、“非遗”传习场所等文化活动场所。

组建群众性文化团队，组织开展民俗文化活动、文艺演出、电影放映、讲座展览、村歌“村晚”、节庆展会、书画展会等群众性文化活动。

培育民间艺人、能工巧匠、“非遗”传承人等多元化乡土人才；邀请专业老师、挖掘乡村能人，引导村民开展书画、棋艺、舞蹈等社群艺术活动。塑造“村晚”、村歌、村运等乡村文化品牌。

文明风尚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普及卫生健康、生态文明、质量安全、文明礼仪等知识。建立正负面清单，倡导向上向善、勤劳致富、邻里和睦、尊老爱幼等文明风尚；倡导酒席减负、勤俭节约、文明祭祀、节地殡葬等文明新风；抵制铺张浪费、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陋习。